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6)

內幕消息 — 有關濟荷高速改擴建半幅封閉施工的公告

本公告由齊魯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3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收到山東省交通運輸廳通知，濟荷高速改擴建項目(「改擴建項目」)已被列為「十四五」規劃實施項目，要求本公司加快開展相關前期準備工作；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0日、2022年7月27日、2022年8月19日、2022年11月29日及2023年2月7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15日、2022年7月20日及2022年10月31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改擴建項目主體合同及其項下之交易。

目前改擴建項目主體工程正有序展開，現已完成第二階段封閉施工，轉入第三階段封閉施工。改擴建項目採用「半幅封閉施工，半幅單向通行」模式，涉及左、右幅交替封閉。結合有關主管部門的意見，本公司將於2023年12月20日起因應施工需求在濟荷高速濟南方向的若干路段實施第三階段封閉施工的相關交通管制措施，由實施管制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濟荷高速荷澤至濟南方向封閉，濟南至荷澤方向通行車輛保持正常通行或部分路段借道通行，荷澤至濟南方向禁止通行，原該方向通行車輛須繞行其他高速公路或國省道。為配合第三階段的封閉施工，平陰南收費站、梁山收費站出入口實施封閉；東平收費站出入口保持通行至2024年3月30日10時，之後實施封閉施工至2024年9月30日。

本公司仍在評估上述事項對濟荷高速的車流量及通行費收入及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業績的影響。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的規定就上述事項作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齊魯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振江

中國山東
2023年12月20日

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振江先生、彭暉先生及劉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向輝先生、孔霞女士、蘇曉東先生、康建先生、王剛先生、施驚雷先生及杜中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洪渭先生、何家樂先生、王令方先生、冷平先生及沈塵女士。